

三明市住房保障申请家庭 住房、资产、收入情况查询授权书

因本人提出住房保障申请，按照相关政策规定，本人同意将家庭资产、收入、纳税等情况的查询权授予三明市（含各县、市、区，下同）住房保障部门和民政部门（三明市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及其工作人员，并自愿承担此次授权查询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请不动产登记、房屋交易、公安、工商、税务、公积金、社保、医保、银行、证券、保险、法院及其它相关联审机构凭此授权书予以配合。

本授权书用于保障性住房资格准入审查及取得资格期间的监管核查工作。

授权人（家庭成员签字，并在名字上加盖指印）：

申请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配偶：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子女：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子女：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查询所涉及的家庭成员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由监护人代签；代签的需由本人按指模）

_____年____月____日